

# 海东市平安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2023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我局积极抓好各项工作任务推进落实，加强信息发布工作，完善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。

1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3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门头审批450件，公开的主要类别为机构职能、行政许可。

2.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。稳妥做好舆情回应工作，2023年我局共受理12345案情212件，全部办结，办结率为100%。未发生对重大政务舆情处置不得力、回应不妥当、报告不及时的事件。

3. 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2023年共处理行政处罚共3件，已全部办结完毕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门头审批：450件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件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<b>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</b>		0	0	0	0	0	0	0	
<b>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</b>		0	0	0	0	0	0	0	
<b>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</b>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<b>四、结转下年继续办理</b>							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在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离

群众的期盼还有差距，具体表现在：**一是**对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还不够透彻，主动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。**二是**监督的力度不足，有待进一步增强。没有建立完善的机制。

**改进措施：****一是**认真组织学习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条例内容要求公开工作内容，确保完整、及时、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。**二是**进一步完善相关程序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内部审查、监督检查等制度。**三是**提高公开质量，服务群众需求。对群众广泛关注、涉及老百姓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全过程公开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群众的服务作用。**四是**健全工作机制，形成工作有部署、实施有检查、年终有考核、违规违纪有责任追究的工作机制，确保广大群众对我区城管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海东市平安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

2024年1月18日